

江苏省教育厅
中共江苏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苏教研〔2026〕10号

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开展 2026 年度
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年报及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构建校企协同育人体系，根据《江苏省产业教授（研究生导师类）选聘办法》《江苏省产业教授（本科类）选聘办法》《江苏省产业教授（高职类）选聘办法》要求，定于近期开展 2026 年度省产业教授选聘、在聘产业教授年报和

聘期届满产业教授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

（一）2026 年度选聘工作

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请各有关高校组织产业教授申报人登录“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https://jsxw.jsed.edu.cn/>，以下简称研究生平台）填报有关信息，经所在单位、拟聘任高校分别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无异议后，在线提交申报书（盖章 PDF 版，见附件 1）和佐证材料。

博士学位授予高校每校限报 12 人，硕士学位授予高校每校限报 8 人。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江苏）可组织有关高校额外申报 8 人，“双高协同”试点高校可增报 1 人（仅限结对高新区的企业专家），省卓越工程师学院建设高校可增报 1 人（仅限参建企业的专家）。

（二）年报、考核工作

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各高校组织本校在聘产业教授登录研究生平台如实填写上一年度基本数据，完成在线审核工作；对 2023 年度选聘人员开展中期考核，在线完成考核结果备案；指导 2021 年度选聘人员填写期满考核申请书（见附件 2）、上传 PDF 签字盖章扫描件，完成在线审核工作。

二、本科类产业教授

（一）2026 年度选聘工作

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各高校组织指导申报人登录“江苏

省本科教学信息平台—江苏本科教学项目申报”(<https://jsgjc.jsed.edu.cn>，以下简称本科平台)填报有关信息，经所在单位、拟聘任高校分别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无异议后，在线提交申报书(盖章PDF版，见附件3)和佐证材料。

普通本科高校每校限报5人，独立学院每院限报3人。“双高协同”试点高校每校可增报1人(仅限推荐结对合作高新区的企业专家)，“企业家进高校”前沿大课堂省级课程承办高校可增报1人(仅限授课专家)。

(二) 年报、考核工作

9月16日—10月15日，各高校组织本校在聘产业教授登录本科平台如实填写上一年度基本数据，完成在线审核工作；对2023年度选聘人员开展中期考核，在线完成考核结果备案；指导2021年度选聘人员填写期满考核申请书(见附件4)、上传PDF签字盖章扫描件，完成在线审核工作。

三、高职类产业教授

(一) 2026年度选聘工作

9月16日—10月15日，各高职院校根据岗位设置组织申报和遴选，经申报人所在单位和拟聘任高职院校分别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无异议后，由学校统一将申报书(见附件5)和汇总表(见附件6)电子版(Word版和盖章PDF版)发送指定邮箱，同时报送产业教授选聘工作联系人回执(见附件7)。

省高水平高职院校每校限报6人，其他高职院校每校限报4

人。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限报 10 人。省级及以上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牵头高职院校可增报 2 人。

（二）考核工作

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有关高职院校对 2024 年度选聘人员开展中期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如实填写中期考核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8），指导 2022 年度选聘人员填写期满考核申请书（见附件 9），由学校统一将中期考核情况汇总表和期满考核申请书电子版（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发送指定邮箱。

四、其他事项

（一）选聘工作要求

各高校要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和本通知要求，认真审查申报人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学术诚信等方面情况，规范开展产业教授遴选、公示、申报等工作。选聘对象主要是在企业、科研院所从事技术研发和项目管理工作的专家，不支持党政机关工作人员、教师和医生申报。每位申报人仅限申请一个产业教授岗位。在聘产业教授不得重复申报。

（二）年报、考核管理

1.产业教授中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次。不合格者，由聘任学校对其进行约谈并要求其整改。整改后一年考核仍不合格的，由学校报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审定后，予以解聘。

2.期满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优秀且符合申报条件的产业教授，经聘任学校和产业教授本人同意，可

直接续聘。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五年内不得再次申报。

3.在年报和考核工作中，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解除产业教授聘任合同，并报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备案：身体健康原因不能履职的；调离江苏工作的或调离原工作单位不能继续履职的；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有严重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事故的；有其他严重影响聘任高校和所在单位声誉的。

（三）联系方式

研究生导师类：省教育厅研究生教育处许倬恺，电话：025-83335131，电子邮箱：xuzhk@ec.js.edu.cn。

本科类：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黄剑，电话：025-83335556，电子邮箱：sgaojiao@126.com。

高职类：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张海珠，电话：025-83335623，电子邮箱：zyjy02@ec.js.edu.cn。

- 附件：
- 1.江苏省产业教授申报书（研究生导师类）
 - 2.江苏省产业教授期满考核申请书（研究生导师类）
 - 3.江苏省产业教授申报书（本科类）
 - 4.江苏省产业教授期满考核申请书（本科类）
 - 5.江苏省产业教授申报书（高职类）
 - 6.江苏省产业教授申报汇总表（高职类）
 - 7.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工作联系人回执（高职类）
 - 8.江苏省产业教授中期考核情况汇总表（高职类）

9.江苏省产业教授期满考核申请书（高职类）



省委人才工作领导组办公室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6年9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